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3月27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3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2012年01月0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兴业海外中国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241001
交易代码	241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5月7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4,382,584.7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主要投资于海外上市的中国公司的股票,在全球资本市场分享中国经济增长,追求资本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以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收益。本基金各类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为:股票占基金资产总值的60%-95%,债券和其他资产占基金资产总值的5%-40%。
业绩比较基准	MSCI china free指数(以人民币计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和收益水平都较高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月华	田青
	联系电话	021-3850588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xxpl@fsfund.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021-38924558	010—67595096
传真		021-38505777	010-66275853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郑安国	王洪章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中文	-	纽约梅隆银行
注册地址		-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NY10286
办公地址		-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NY10286
邮政编码		-	NY10286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基金年报置备地点包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91,011.86	-6,271,388.52	19,854,811.89
本期利润	17,799,446.28	-19,295,727.66	-4,430,137.3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303	-0.2384	-0.040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5.72%	-23.02%	-3.8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5.97%	-22.50%	-3.1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年末**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532,463.48	-11,543,859.42	-132,498.0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116	-0.1490	-0.001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1,217,414.58	65,927,356.40	97,335,369.1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2	0.851	1.098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2年末**	**2011年末**	**2010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7.20%	-14.90%	9.8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净值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06%	0.76%	11.91%	0.87%	6.15%	-0.11%
过去六个月	28.85%	0.81%	15.94%	1.00%	12.91%	-0.19%
过去一年	25.97%	0.97%	21.45%	1.13%	4.52%	-0.16%
过去三年	-5.47%	1.19%	-4.49%	1.43%	-0.98%	-0.24%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7.20%	1.45%	-19.67%	2.12%	26.87%	-0.6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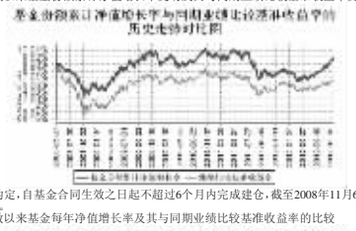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内完成建仓,截至2008年11月6日,本基金已经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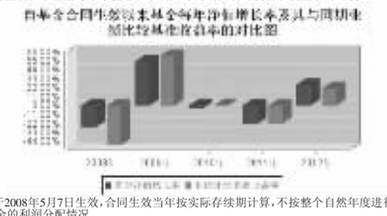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7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实施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是2003年3月7日正式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12月31日),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宝康系列基金、多策略基金、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海外中国成长基金、大盘精选基金、增强收益基金、中证100基金、上证180价值ETF、上证180价值ETF联接基金、新兴产业基金、成熟市场动量优选基金、可转债基金、上证180成长ETF、上证180成长ETF联接基金、华宝油气基金、华宝兴业医药生物基金、华宝恒融50基金、华宝兴业资源优选基金和华宝添益基金,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37,660,892,995.57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欣	本基金基金经理,海外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2009年12月31日	-	13年	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即鲁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在德意志银行亚洲证券、法国巴黎银行亚洲证券、东方证券资产管理部从事证券研究投资工作。2009年12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海外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09年12月至今兼任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投资组合合法性合规性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从研究分析、授权、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出发制定了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制度以确保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在各个环节得到公平的对待。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适用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对应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研究分析方面,公司使用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系统,并规定所有与投资业务相关的研究报告和股票入库信息必须在该系统中发表和存档。同时,该系统对所有投资组合经理设置相同的使用权限。

授权和投资决策方面,投资组合经理在其权限范围内的投资决策保持独立,并对其投资决策的结果负责。通过各个系统的权限设置使投资组合经理仅能看到自己的组合情况。

交易执行方面,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必须通过交易系统分发和执行。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系统内置公平交易执行程序。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此类交易指令需执行公平交易程序,由交易部负责人负责执行。针对其他不能通过系统执行公平交易程序且必须以公司名义统一进行交易的指令,公司内部制定相关制度流程以确保此类交易的公允分配。同时,公司根据法规要求在交易系统中设置一系列投资禁止与限制指标对公平交易的执行进行事前控制,主要包括限制公司旗下组合自身及组合间反向交易、对敲交易、银行间关联方交易等。

事后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部作为独立第三方对所有投资行为进行事后监督,主要监督的事项包括以下内容。

1)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

2)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所有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进行1日、3日、5日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3) 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所有银行间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进行分析。监督的内容包括以下几点,同一投资组合短期内对同一债券的反向交易,债券买卖到期收益率与中债估价收益率之间的差异,回购利率与当日市场平均利率之间的差异。对上述监督内容存在异常的情况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进行合理性解释。

4) 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的公允性进行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2年全年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司内部制定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确保了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公司内部制定的公平交易制度涉及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分析了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1日、3日、5日)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95%置信区间下的假设检验分析,同时结合各组合的成交金额,并参考市场成交量等因素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利益输送的可能。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年香港市场宽幅震荡,先跌后涨,恒生指数上涨22.9%,恒生国企指数上涨15.1%,MSCI China Free指数上涨21.5%。一季度在欧洲债务危机持续缓和、中国开始放松流动性政策等因素的刺激带动下,香港市场快速上行。欧洲央行在2月底实施了第二轮长期再融资操作,希腊政府与私人债权人就债务置换的谈判最后获得成功,避免了债务违约,缓解了市场的紧张情绪,带动了香港市场的强劲反弹。二季度香港市场在欧债危机重新发酵与中国经济增长数据不佳的双重打击下迅速回落。2012年一季度中国GDP增速仅为8.1%,二季度GDP增7.6%,二季度GDP增速低于8%。引发市场对于中国经济硬着陆的担心,加剧了市场的悲观情绪。下半年在美国确定实施QE3量化宽松货币政策、中国经济筑底回升以及欧洲债务危机趋于缓和的多重因素推动下香港市场震荡上升。9月中旬美国QE3的提出提振全球风险资产信心,港元汇率持续走强,持续的资金流入推动了港股市场的持续反弹。6月以后中国两次降息,发改委加速审批通过多个大型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中国公布的经济数据如出口增速、工业增加值以及零售数据在四季度都出现了环比回暖的趋势,显示中国经济增速见底,未来几个季度将温和回升,推动与经济周期密切相关的中国工业、原材料、金融和可选消费品较大幅度的上涨。

全年表现最为强劲的是信息科技、公用事业和金融板块,分别上涨41.4%、36.3%、24.7%,大幅超越MSCI China Free指数大盘表现。公用事业板块表现强劲是因为煤价下跌和中国央行两次降息使得投资者对于火力发电企业的盈利预期持续改善,推动板块股价走高。金融板块的上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房地产股票的强劲反弹。表现较弱的是必选消费、电信服务、可选消费、和原材料板块,分别上涨5.3%、10.3%、11.7%和11.8%。跑输大盘。医疗保健和工业类股分别上涨21.6%和16.7%,大体与大盘同步。能源板块上涨13.2%。

本基金全年通过行业配置、精选个股和总体仓位控制提高投资组合回报率。本年度我们持续保持了对中国房地产板块的超基准配置,主要考虑到该板块受益于调控政策微调放松、销售数据持续改善、一线城市新增供应有限而刚性需求强劲,我们重点配置了今年销售业绩弹性大、估值水平较低的中等市值地产股。二季度我们增持了受益于中国智能手机需求进入爆发性增长的手机零部件类股。三季度我们增持了受益于煤价下跌和减息的火力发电股。另外中国今年发布多项鼓励引导天然气开发应用政策,我们也增持了相关受益的油田服务和城市燃气类股。四季度我们减持了部分前期涨幅较大的家电类股和近期缺乏催化剂的必须消费品类股。由于超配的行业和精选的个股表现强劲,使得投资组合取得了较明显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单位净值为1.072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5.9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45%,基金跑赢业绩基准4.52%。业绩差异主要由于投资组合超配中国地产和公用事业类股,低配电信服务和必须消费类股,同时个股选择也比较得当。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3年,我们认为香港市场以及海外中国概念股市场可能继续呈现震荡上行的格局。首先,在新年年初美国国会通过了解决“财政悬崖”问题的议案,大大缓解了市场对于美国经济在今年可能因政府支出锐减和国民税收负担加重陷于衰退的担心,尽管美国的高额财政赤字问题并未得到根本解决,并且几个月后可能又将面临联邦债务触及法定上限的考验,毕竟短期内市场的避险情绪得到缓解,市场风险偏好上升,有助于全球风险资产的表现。另外美国在今年将继续第三轮量化宽松政策。在欧洲、美国、日本等全球主要央行宽松货币政策支持下,全球充沛的流动性将带动资金继续流向经济增速较高的新兴市场,进而进一步推动香港市场股票的表现。其次,中国方面,去年12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将维持政策的延续性和稳定性,将2013年的经济增长目标定为7.5%。预期将通过稳健的货币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财政政策稳定经济增长,市场流动性有望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预期中国政府将通过加大中央财政投入和允许地方政府发行债券融资的方式充实基础设施投资的资金供应,保持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相对稳定。在3月人大召开后,新一届政府将围绕新型城镇化开展财税、土地、户籍、社会福利等一系列改革,以拉动投资和消费需求。这些措施的推出有利于巩固经济增长复苏的趋势和市场情绪的进一步改善。宏观方面的一个风险因素在于,由于一二线城市核心地区土地供应紧缺,造成几个月以来一二线城市房价持续攀升,有可能造成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再度收紧,进而压低房地产投资增速,拖低经济增长。不过我们预期政府主要仍然会依靠强化现有的限购和限贷政策和增加保障房供应的措施以稳定房价,在此情况下房地产投资增速有望保持稳定增长。

总之,我们认为2013年港股市场温和震荡上行可能性比较大。我们将重点挖掘受益于中国流动性改善的银行、发电、工业和前期调整幅度较大的消费板块,同时遵循自下而上的选股思路,积极寻找中国局部政策微调带来的行业催化剂,持续关注业绩增长相对确定的板块和个股,比如天然气产业链、智能手机、光伏发电等,争取继续为投资人贡献优良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公司自2003年3月成立以来始终注重合规性和业务风险控制。加强对基金运作的内部操作风险控制、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始终是公司制定各项内部制度、流程的指导思想。公司监察稽核部门对公司遵守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及公司所管理的各基金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进行核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业务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监管部门、公司管理层及上级公司出具相关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一)规范员工行为操守,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风险教育。公司通过对新员工集中组织岗前培训、签署《个人声明书》等形式,明确员工的行为准则,防范道德风险。

(二)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公司一方面坚持制度的刚性,不轻易改变、简化已确立的流程。要求从一般员工、部门经理到业务总监,每个人都必须清楚自己的权力和职责,承担相应责任。另一方面,伴随市场变革和产品创新,公司的业务和管理方式也发生着变化。在长期的业务实践中,公司借鉴和吸收海外股东、国内同行经验,在符合公司基本制度的前提下,根据业务的发展不时调整。允许各级员工在职责范围内设计和调整自己的业务流程,涉及其它部门或领域的,由相应级别的负责人在符合公司已有制度的基础上协调和批准。公司根据业务情况调整和细化了市场、营运、投资研究各方面的分工和业务规则,并根据内部控制委员会和监察稽核部门提出的意见、建议调整或改善了前、中、后台的业务流程。

(三)有重点地全面开展内部审计稽核工作。2012年,监察稽核部门按计划对公司营运、投资、市场部门进行了业务审计,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形成后续跟踪和业务上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不断提高工作质量。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工作水平,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对旗下基金估值过程中,公司内部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职责分工如下:

(一)、基金会计:根据《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对基金日常交易进行记账核算,并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二)、量化投资部:对特殊品种或由于特殊原因导致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根据估值委员会对停牌股票或异常交易股票估值调整的方法(比如: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在估值时兼顾考虑行业研究员提供的根据上市公司估值模型计算的结果所提出的建议或意见。

(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四)、必要时基金经理就估值模型及估值方法的确定提出建议和意见,但由估值委员会做最终决策。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3,327,937.27	22,081,591.70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396,735.16	44,002,183.66
其中:股票投资		79,396,735.16	44,002,183.6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486,026.22
应收利息		2,714.30	631.24
应收股利		32,029.49	-
应收申购款		1,372,312.81	3,38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04,131,729.03	66,573,817.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644,773.58	-
应付赎回款		801,746.03	163,185.5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8,419.14	102,713.69
应付托管费		26,914.82	19,972.1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02,460.88	360,589.37
负债合计		2,914,314.45	646,460.6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94,382,584.77	77,471,215.82
未分配利润		6,834,829.81	-11,543,859.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217,414.58	65,927,356.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131,729.03	66,573,817.08

注:报告截止日2012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72元,基金份额总额94,382,584.77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 至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0,384,375.11	-16,606,429.33
1.利息收入		22,949.79	25,464.2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2,949.79	25,464.2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57,040.73	-2,852,678.2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56,232.78	-4,293,727.25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213,847.98
股利收益		1,313,273.51	1,227,201.0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90,458.14	-13,024,339.1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464.19	-769,737.31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62.26	14,861.06
减:二、费用		2,584,928.83	2,689,298.33
1.管理人报酬		1,246,205.21	1,509,277.35
2.托管费		242,317.65	293,470.73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93,838.80	551,316.74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302,567.17	335,233.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99,446.28	-19,295,727.6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99,446.28	-19,295,727.6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 至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7,471,215.82	-11,543,859.42	65,927,356.4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7,799,446.28	17,799,446.2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6,911,368.95	579,242.95	17,490,611.9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7,045,711.91	94,816.84	27,140,528.75
2.基金赎回款	-10,134,342.96	484,426.11	-9,649,916.8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4,382,584.77	6,834,829.81	101,217,414.5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8,640,509.35	8,694,859.84	97,335,369.1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9,295,727.66	-19,295,727.6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169,293.53	-942,991.60	-12,112,285.1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855,994.20	543,201.65	7,399,195.85
2.基金赎回款	-18,025,287.73	-1,486,193.25	-19,511,480.9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7,471,215.82	-11,543,859.42	65,927,356.4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表长江 黄小蕙 张幸骏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第333号《关于同意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462,646,980.69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8)第05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7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62,709,489.02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62,508.33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股票、固定收益证券、银行存款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投资工具,其中股票投资范围包括香港证交所上市的所有股票和在新加坡、美国上市的中国公司,中国公司指收入的50%以上来源于中国大陆的公司;固定收益证券投资范围为具有标准普尔评级为“A”以上或同等评级的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中国大陆以外市场(包括香港、新加坡、美国)发行的固定收益证券,在流动性充足的情况下,主要投资香港债券市场。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各类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是:股票占基金资产总值的60%-95%,债券和其他资产占基金资产总值的5%-4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 China Free指数(以人民币计算)。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25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2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②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②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③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①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②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